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变更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乡精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泉生物”）于近日收到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同意公司《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变更申请，本次变更主要涉及新增 5 个产品的生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取得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具体信息

- 1.生产者名称：新乡精泉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德前
- 3.住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静泉东路 266 号
- 4.生产地址：河南省新乡市高新区静泉东路 266 号
- 5.食品类别：其他食品；食品添加剂
- 6.许可证编号：SC20141070100403
-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00MA9L9KWMXJ
- 8.发证机关：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9.有效日期至：2029 年 04 月 11 日

二、新增生产许可产品清单

本次变更新增食品添加剂包括：左旋肉碱、叶酸、乙基麦芽酚、5-羟基-7-癸烯酸内酯（茉莉内酯）、氯化胆碱。

三、对公司的战略价值

本次生产许可证的取得标志着精泉生物新增相关产品已构建符合国家标准的生产工艺体系与硬件条件，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有助于公司业务领域拓展，完善“医药+大健康”产业布局，深化从核苷类药物中间体向营养强化剂领域延伸。通过多元化产品矩阵优化收入结构，增强市场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盈利能力。

四、风险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新增产品的实际产能释放及市场表现可能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供需波动、技术迭代等因素影响，请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食品生产许可证》

特此公告。

拓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